

推動品德教育實施計畫

96 年 12 月 17 日擴大行政會議通過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95 年 11 月 3 日台訓(一)字第 0950165115 號函修訂品德教育促進方案。
- 二、教育部 96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三、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96 年 8 月 29 日第 9631 次局務會議通過「中小學推動品德教育實施計畫」

貳、實施目標

- 一、增進臺北市立華江高級中學(以下簡稱本校)學生對當代品德核心價值及行為準則，具有思辨、選擇與反省，進而認同、欣賞與實踐之能力。
- 二、發展品德教育，建立以「學校」為本位之品德核心價值、行為準則，營造校園優質文化與願景。
- 三、強化本校教師品德教育教學能力，提升品德教育實施成效。
- 四、提升本校家長及社區對於品德教育之重視程度，並增進其對品德核心價值及行為準則之認識與實踐，進而發揮家庭與社區品德教育功能，並與學校教育產生相輔相成之效。
- 五、結合學校、家長與民間資源，強化社會品德教育功能，創造友善和諧的校園文化。

參、實施原則

- 一、民主與多元：學校品德核心價值與行為準則之產生，宜強調共識凝聚及多元參與之歷程，使學者專家、學校行政隊、教師、學生及家長等皆成為品德教育之實踐主體，共同體現公民及品德教育之精神。
- 二、統整與融合：統整正式課程、非正式課程及校園整體文化，並融合現行教育政策、課程教學或相關活動，據以推動並深化學校品德教育之內涵與功能。



三、創新與品質：以新思維、新觀念、新行動實施與推動品德教育，以達精緻、深耕、成效之永續發展。

四、分享與激勵：以鼓勵分享與激發意願為主，輔導與獎勵學校發展校本位品德教育特色，營造品德校園文化，進而導引親職與社會教育之正向發展。

肆、本校品德核心價值

本校依臺北市品德核心價值「誠實、孝順、感恩、尊重、關懷、責任、自省、自律、公平、正義、同情、容忍、信賴勇敢」等14項為主軸，結合社區特色及需求，秉多元參與之原則，訂定「有禮貌、愛整潔、守秩序、公德心、責任感」等五大實施要項，逐步推動品德教育，營造品德校園文化與願景。

伍、實施策略

為具體有效落實品德教育，本校採「研究發展、環境營造、推廣深耕、人力培訓、反省評鑑」等5項實施策略執行相關推動工作。

實施策略	執行項目	主辦單位
研究發展	配合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及教育局推動中小學品德教育實施方案，依據本校特色及需求，秉多元參與之原則，訂定校本位的核心價值與行為準則，並發展具體可行之實施計畫及策略。	學務處
	宣導並鼓勵各領域與各科教師從事品德教育相關議題，以及融入該領域之行動研究。	教務處
環境營造	將品德教育融入學習領域及各科目，並於各學習領域及彈性學習節數實施，且運用多樣品德教育教學方法與教學模式（如思辨、討論、榜樣、體驗等）。	教務處
	妥善規劃學生朝會、週會、班會、班級輔導、聯課活動、導師時間、日常生活教育及全校或全年級性活動等，透過楷模表揚、班級公約、團體服務活動、體育競賽及生活事件之機會教育等方式將品德教育融入實施。	學務處

	將品德教育結合生命教育、人權教育、服務學習、公民教育、國防通識教育等活動，統整且長期持續推動。	學務處 輔導室
	透過學校教育系統的整體運作，強化品德教育多元推展，並營造友善、正義、關懷之品德校園環境，並形塑優質校園文化。	學務處
推廣深耕	配合親職教育與社區相關活動，宣導品德教育。	輔導室
	獎勵品德教育推展有功之教育行政人員、教師、家長等。	人事室
	設置校園有關品德教育資訊網絡與交流對話機制。	圖書館
人力培訓	辦理校內各學習領域有關品德教育議題或品德教育融入之研習培訓，包含研討會、座談會、工作坊等活動，提升教師教學專業。 獨立或以學群/社區/結合校外單位資源方式，辦理家長品德教育相關研習成長活動。	學務處
反省評鑑	透過質性與量化等多元方式，透過校務評鑑機制，針對品德教育實施之歷程與結果進行評估與反省，作為改善或精進之參考。	學務處
	檢討學校品德教育實施策略之歷程與成效，作為改善與精進之參考。	學務處
	配合教育局所訂之品德教育評鑑指標及檢核機制，檢視年度推動工作效益，以為未來推動之參考。	學務處

陸、經費

由學校年度相關預算項下支應。

柒、考核

考核由學校定期及不定期自我檢核執行情形。

捌、辦理品德教育績優及有功人員，得本權責報請校長予以敘獎，以資鼓勵。